

發稿日期：111 年 11 月 4 日

發稿單位：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

聯絡人：蘇執行秘書佩鈺

聯絡電話：02-2322-2618 分機 101

新聞稿

拓展新興科技視野，強健洗錢防制體系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與法官學院 舉辦「新興科技與洗錢防制」研討會

新冠疫情成為新興科技的催化劑，面對數位時代快速發展，利用新興科技犯罪造成洗錢防制之挑戰，不容忽視，本辦公室特於今（4）日與法官學院共同舉辦「新興科技與洗錢防制」研討會，參與對象包括法官、檢察官及律師等近百位法學專家與會，表示與會者對此議題之關心及重視。

研討會由司法院副秘書長黃麟倫主持開幕，法務部政務次長兼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主任陳明堂於致詞時表示，隨著元宇宙的時代已經到來，生活型態產生巨大的變化，新型態交易模式更進而導致洗錢防制的漏洞產生，要如何面對、跟進科技發展，其實是每個時代都會遇到的問題，新科技的出現是必然，我們怎麼去面對、調適，怎麼去找到合適的運作，這是非常重要的。像是針對反洗錢，KYC、實名認證等前端作業必須確實，數位資產如何認定，還有許多法律問題

尚待釐清，期盼各位與會講座、法官、檢察官及其他與會者能共同集思廣益。

黃副秘書長亦表示，近年來虛擬世界新興科技蓬勃發展，伴隨而來的是數位網路身分的人格權、肖像權、隱私權、數據權、智財權、言論自由、數位監管、倫理規範等各項法律爭議議題，需要更為完備週全的法制作業與規範。而洗錢犯罪的手法，也隨著新興科技與虛擬通貨的快速發展，更加全球化、網路化與虛擬化，呈現新的面貌與犯罪態樣，我們需要持續不斷地學習與經驗交流，才能更加深入瞭解這些新的領域與處理方式，以利於洗錢防制的犯罪偵查與審判工作。

本次研討會以「新興科技與洗錢防制」為主軸，會中邀請美國聯邦調查局特別探員 Shannon Bieniek、臺灣金融科技協會蔡玉玲理事長、司法院蔡明誠大法官、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劉靜怡所長、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蔡志宏庭長及臺灣高等檢察署黃立維檢察官，分別就「虛擬資產的洗錢態樣」、「元宇宙與 NFT 的新興科技法律議題」及「元宇宙相關議題的規範困境」進行專題講授及深度研討。

此次研討會經各位講座、與會法官、檢察官及律師積極熱烈參與，透過各種專業議題的深入研討，幫助與會先進汲取國內、外實務經驗，深化各與會者對新興科技與洗錢防制議題之理解與思考。未來本辦公室將持續辦理相關研討會及教育訓練，推廣防制洗錢、打擊資恐及資武擴議題。